

赣州市水利局

签发人：宋怡萍

赣市水利提字〔2024〕1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人大六届五次会议第097号建议的答复

市发改委：

朱远明代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五区一体化建设的相关建议》（市人大六届五次会议第097号建议）收悉，我局作为协办单位答复如下：

根据《赣州市推进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》有关要求，我局积极配合住建、行政审批等部门，配合做好开

工龙华水厂二期相关工作。2023 年配合参与了龙华水厂二期扩建工程（10 万立方米）水资源论证报告审查，已配合完成了龙华水厂二期取水许可批复，为龙华水厂二期开工建设创造了条件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积极配合相关部门，按时完成取水设施验收和取水许可办证等工作，推进工程按时完成。

以上意见，供贵委在正式答复时参考。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谢芳圆 0797-8996452